

宜生环复〔2024〕7 号

关于对《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宜良县北古城镇古城村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宜良县北古城镇古城村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经研究，同意项目按照《报告表》所述工程内容、规模、功能以及环保对策措施进行建设，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宜良县北古城镇古城村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项目位于宜良县北古城镇古城社区古城村，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3°11'55.072", 24°57'44.243")。项目总投资 214.20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1.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9.37%。项目总用地面积 5816.22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炸药库 1 座、雷管库 1 座、雷管发放间 1 间、炸药发放间 1 间、办公生活区、岗哨室、消防水池(容积 216m³)、消防废水收集池(容积 200m³)、防雷防静电系统、防盗监控系统、消防系统及灭火器、供水、供电等相关配套附属设施，项目主体已于 2017 年完成建设。

根据 2024 年 3 月 20 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关于对《宜良红狮水泥有限公司宜良县北古城镇古城村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昆环评估意见 宜良〔2024〕9 号)，在按“三同时”要求严格落实《报告表》和评估意见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后，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评价，项目建设可行。

二、建设项目相关工作要求

(一) 加强废水治理工作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污水、事故状态下的消防废水。生活废水须经项目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不得外排。事故状态下消防废水经消防废水收集池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外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不得外排。

(二) 加强废气治理工作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车辆运输尾气、扬尘，项目须加强对场地的管理，库区道路须采取硬化措施，同时加强库区清扫、洒水降尘，保持运输道路的清洁等措施，最大限度减轻项目场地扬尘污染。

（三）加强噪声控制工作

项目运营期厂界、敏感点昼夜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类标准，即：昼间 $\leq 55\text{dB}(\text{A})$ ，夜间 $\leq 45\text{dB}(\text{A})$ 。

（四）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

项目运营期一般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为报废爆炸物。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报废爆炸物品需按照《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14年修订版）中相关规定，及时清理出库，并予以销毁。销毁前需登记造册，提出销毁实施方案，报项目所在地公安部门组织监督销毁，不得在库房内存储。

（五）加强地下水、土壤管控

项目区域应按要求采用分区防渗：炸药库、雷管库、炸药发放间、雷管发放间、化粪池、消防废水收集池为一般防渗，防渗应使用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办公生活区、消防水池道路等区域为简单防渗区，应采取简单硬化等防渗措施。

（六）运营期环境风险的管控

项目应建立严格的危险物品贮运管理制度，严禁存放包装破损、过期变质的民爆器材，库房室内要采用防火、防静电地板及墙板等安全防范措施。项目须设置一座容积 200m³ 的事故消防水池，严格执行储运安全措施。及时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备足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七）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项目区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不外排，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八）其他管理要求

1.项目在启动生产设施、设施产生污染物排放之前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规定要求，办理排污登记。项目环保配套设施建成后，须按规定自主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2.《报告表》应当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及运行管理的依据，项目应认真落实各项环保对策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

3.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4.你公司应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请宜良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三、依法到其他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

2024 年 4 月 2 日

抄送：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宜良县农业农村局、北古城镇人民政府；
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生态环境监测站。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2 日印发
(共印 7 份)